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陳元琪
電話：7531843
傳真：7283265
電子信箱：D630002@email.ch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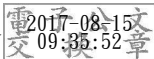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602736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(含條文)、文化部原函、教育部原函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(電子檔3個)(0273662A00_ATTCH1.pdf、0273662A00_ATTCH2.pdf、0273662A00_ATTCH3.pdf、0273662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文化部106年7月27日文
授資局綜字第10630079071號令訂定發布「古蹟保存計畫
作業辦法」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6年8月7日臺教國署原字
第106008407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學生事務處 收文:106/08/15



1060003389

有附件